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3 年第 1 号（总第 212 号）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5 日

目 录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1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 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3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 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6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	9
关于交办 2023 年度人大代表重点建议的通知 ·····	10
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王金波等职务任免的议案·····	11
关于王金波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13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任免曹娜等职务的议案·····	15
关于曹娜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16
市政府副市长王红兵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的 表态发言·····	17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结束时的讲话·····	19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21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22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纪要·····	23
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 情况的报告·····	25
关于我市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调研 报告·····	31
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 2035 年）》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 ·····	35
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审议意见的 报告·····	39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 规划（2021—2035）》的决议·····	42
关于刘士勇职务任命的通知·····	43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任免元世宇等同志职务的议案·····	44
关于元世宇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45
市政府副市长高勤科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的 表态发言·····	46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结束时的讲话.....	48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50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51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杜建勋、桑建业、李传银、王现波、夏军，秘书长郭用周及常委会组成人员 47 人出席会议。市政府常务副市长王朴、市政府副市长王红兵列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初审了《安阳市彰武水库小南海水库南海泉水资源保护条例》。会议要求，有关方面要逐条对照研究论证，切实吸纳融入，修改好完善好法规草案，为常委会再次审议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立法工作任务。

二、听取审议了市人大城环委主任委员董国禄作的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关于对《安阳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条例》开展执法检查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阳作的“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决定将“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列入 2024 年立法计划，将“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纳入我市五年立法规划，做好立法前期调研，适时启动立法程序；将《安阳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条例》执法检查列入今年工作计划。

三、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

四、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任免名单另发）。

五、交办了 2023 年度人大代表重点建议。会议要求，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尽快将建议办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责任、强化措施，扎实有序开展工作；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要加大督办力度，明确办结标准和时限，及时了解建议办理进展情况，认真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每件建议办理工作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年底将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评估，对重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评议，确保议案建议办理得

高质高效。

六、举行了统计法律法规及统计业务专题讲座，对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有关事项提出了要求。

市政府副市长王红兵代表市政府作了表态发言。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会议结束时作了总结讲话。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 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 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25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国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在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上，郭艳芬等 11 名代表提出“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经大会主席团审议后，交由市人大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审议。为做好议案审议工作，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传银指导下，城环委认真研究了代表议案的内容，制定了代表议案审议工作方案。1 月中旬，书面征求了相关市直单位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的意见和建议。2 月上旬，组织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城环工委、法工委，市住建局、市司法局和部分县（区）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同志召开了座谈会，认真听取了意见建议。并赴文峰区、北关区开展了实地调研，听取房管部门的情况汇报和物业、业主代表的意见建议。在此期间，多次向领衔代表汇报审议情况，征求意见、建议。2 月 22 日，城环委召开全体会议，对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将审议结果报告如下：

一、我市物业管理基本情况

近年来，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围绕贯彻实施《物业管理条例》和《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不断加强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物业管理工作取得一定进展。主要表现在：一是政策体系不断完善。2018 年 3 月国务院修改的《物业管理条例》和 2021 年 7 月市人大常委会修改的《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为我市物业管理工作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围绕行业发展，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先后制定了《安阳市物业管理办法》《安阳市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办法》《安阳市物业管理居民小区基本规范》《安阳市市区物业服务基本规范》等文件，为依法监管、规范行业发展奠定了基础。二是行业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全市物

业管理市场从无到有、从不规范到逐步有序发展，物业服务行业规模逐渐壮大，物业数量、从业人员以及服务覆盖面都得到了长足发展。截止目前，全市共有物业管理项目 2817 个，其中住宅物业管理项目 1656 个，物业从业人员 15586 人。三是监管力度不断加强。除坚持每月对物业服务企业的服务情况、服务项目安全基础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等进行抽查外，还成立了 18 个督查组，抽调 50 多名中层干部和物业协会专家，对全市物业管理小区和物业服务企业开展拉网式排查，督促违法违规行为整改到位。

二、当前物业管理领域存在的主要问题

从调研情况来看，我市物业管理工作总体水平与先进地区相比、与人民群众期盼相比，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一）监管工作不到位。一是监管力量薄弱。市区两级仅市级房管部门有 3 名物业管理工作人员，4 个区均没有设置专门机构和专人管理。相较于全市的物业管理工作量，难以充分发挥对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作用。二是属地责任未落实到位。大部分乡镇（街道）未将物业监管协调职责纳入日常工作范围，在协调物业管理企业与业主间矛盾纠纷，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指导、监督业主大会与业委会工作，召开物业管理联席会议和辖区内日常物业管理活动等方面尚未发挥应有的作用。三是执法力度不够。对于毁绿侵绿、经营扰民、乱搭乱建等行为，行政执法不够到位。社区居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因为无执法权，对这些行为进行劝导和制止难以奏效，由此引起的物业纠纷层出不穷。

（二）业主自治水平低。一是业委会成立困难。大部分业主对业委会的认识存在偏差，参与物业管理的积极性不高，导致很多小区至今无法成立业委会，全市成立业委会的居民小区仅 139 个，占全市住宅小区总量的 8.4%。二是业委会正常运行困难。业委会虽然是业主选举产生的，但因缺乏有力的手段和方法，很难在物业服务企业和业主之间起到桥梁和纽带作用，业委会的维权和协调作用得不到充分发挥。

（三）物业服务水平有待提高。物业服务企业资质取消以后，物业服务企业的准入门槛较低，物业服务企业良莠不齐。一是忽视自身建设。部分物业服务企业没有建立严格的各级各类人员岗位职责、工作标准和考核标准，从业人员整体素质不够高，服务水平参差不齐。二是服务不够规范。部分物业服务企业擅自增设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占用、改变小区公用部位进行经营的现象时有发生。三是服务质量不高。部分住宅区的物业服务还只停留在清洁卫生、绿化养护、治安巡防等基本内容上，不能满足业主要求。

（四）开发建设遗留问题较多。当前我市很多物业纠纷源于开发商没有提供合格性产品。一是公共建筑权属不清。对权属面积的划分和附属用房经营收益分配不清晰，激化后期业主与物业矛盾。二是房屋配套设施不齐，质量差等问题大量存在。比如部分高层住宅小区到目前为止消防设施仍然不能使用。三是开发商不配合承接查验。截止目前，大部分物业服务小区都没有进行承接查验，极大增加了后期物业服务难度。

三、审议意见和建议

城环委认为，物业管理是城市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群众的切身利益，是提高群众生活品质的重要载体。郭艳芬等 11 名代表提出“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很有针对性和现实意义。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找准主要矛盾及原因，针对薄弱环节和突出短板，紧扣治理所需、群众所盼、问题所在，进一步规范各方的职责和义务，依法解决我市物业管理领域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很有必要。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将物业管理领域立法纳入 2024 年立法计划，早日为我市物业管理领域工作再上新台阶提供法律保障。

下一步，城环委将继续对物业管理领域立法开展调研，督促市政府做好前期工作，找准立法切口，为立法做好必要的信息储备，按照立法程序，适时启动立法进程。建议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在条例出台之前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完善物业管理格局。建立市级层面物业联席会议制度，研究部署全市物业服务发展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重大矛盾纠纷；强化房管部门监督管理职能，做好物业承接查验监督工作，减少因开发商遗留问题引发的物业矛盾和纠纷；压实乡镇（街道）属地责任，发挥其在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指导、监督业主大会与业委会等方面的作用；落实行政管理执法进小区，对毁绿侵绿、经营扰民、乱搭乱建等行为依法处理。二是强化对业主委员会的指导监督。加强对业委会组建工作的指导，逐步提高组建率；引导业委会正确行使职责权利，并加强对业委会的监督；强化业主的责任意识和自律意识，引导广大业主切实增强履约观念。三是提升物业服务效能。建立健全服务信息公开和诚信评价体系，搭建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向社会公开发布诚信评价结果；加强对物业服务企业的考核督查，考核结果要与资质升级、奖励补贴、项目承接等挂钩；积极发挥物业协会特有的桥梁纽带和行业自律作用，不断推动全市物业服务水平的提高。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 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 审议结果的报告

——2023年2月25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 李 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在2023年1月召开的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殷保明等10名代表提出“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张亮等11名代表提出“关于‘禁止电动车入电梯、楼道充电’列入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大会议案审查委员会合并为“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主席团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此议案交付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进行审议。现将审议结果报告如下：

一、议案审议情况

议案交付审议以来，社会建设委聚焦议案核心、制订审议方案。常委会领导分工后，王现波副主任高度重视，提出“深调细研、广纳建议、充分研讨”审议要求，议案审议工作扎实推进。

一是深入学习，整体把握。集中时间先后学习了国家、省、市消防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熟悉相关的立法原则、立法背景和法条规定。二是多方联络，了解外情。主动向省人大社会建设委、法工委、省消防救援总队等联系沟通，深入了解省消防管理相关立法和修正规划；积极与商丘、新乡、南阳等地市人大常委会联络交流，学习了解相关立法经验做法。三是广泛研讨、充分交流。1月12日，组织提出议案代表、市消防救援支队、部分社会建设委委员，围绕议案原由背景、现行法规执行、部门地方履职、安全隐患形势、消防机制短板、外地立法实践等深入座谈；1月13日，发文征集市应急、公安、消防、司法等10部门和9个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意见建议；2月8日和10日，组织市应急、公安、住

建、城管、消防、司法等责任单位和四个区人大社会建设委、部分专家学者，座谈研讨立法必要性和可行性。四是深入一线，实地调研。2月10日，深入北关区调研柏庄产业集聚区、伟业国际针纺工业园区、万雅国际商贸城、彰德人家高层住宅小区等，看实情、查问题、走访问策。五是集中审议，形成报告。经过充分座谈、全面调研、深入研讨，形成审议意见初稿。2月15日，组织召开社会建设委员会全体会议，经反复讨论修改、审议完善，形成议案审议报告。

二、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消防工作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稳定大局，是公共安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立法的必要性。从广泛征求意见情况看，市公安、住建、应急管理等10余家市直部门、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人大代表、群众赞同立法，一致反映，制定我市消防管理地方性法规十分必要。一是实现“两个至上”的重要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多年来，全市火灾防控形势稳定向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在安全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整治、消防联动机制等方面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短板弱项，“11·21”重特大火灾事故教训也极为惨痛深刻。有必要通过立法来补齐短板、补强弱项。二是现行上位法较为滞后。2021年最新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四条规定，地方消防监管部门为应急管理部门。而2014年修正的《河南省消防条例》规定的地方消防监管部门仍为公安机关，已与国家法产生矛盾，且许多内容条款与一些新兴行业领域消防工作实际和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相匹配。三是加强消防法治能力建设的需要。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加快消防法治能力建设是重要一环。虽然我市先后出台有《安阳市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规定》《安阳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规定（试行）》《安阳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一些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但法律效力不高，且年限已久、不够系统，有必要通过立法，进一步厘清各级、各方消防安全职责，完善消防公共安全体系，提升消防监督管理能力水平，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安全、稳定、高质量发展。

（二）立法的可行性。一是省外立法有蓝本。苏州、无锡、淄博、徐州、大连等20余个非省会市探索实践，已制定出台了地方消防管理条例。呼和浩特市制定出台了《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条例》；来宾市制定出台了《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条例》，相关立法经验成熟，许多立法创新有地方特色，切入点找的准，能够为我市消防立法学习指导、拓展思路。二是省内立法有实践。目前，虽然我省尚无地市制定消防管理条例，但多个省辖市立足“小切口”主动探索立法，新乡、南阳、商丘、许昌市制定出台了《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条例》。周口、濮阳、信阳也围绕乡镇（街道）消防力量、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多合一”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出台了政府规章，补强了一些消防安全监管短板。三是我市立法在

探索。已制定《安阳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办法》草案，其中，对电动自行车存放、充电、设施配建等方面予以明确规定。目前，草案已进入合法性审查阶段，下一步将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

（三）立法时机仍需把握。今年2月，全国人大社会委已建议抓紧对消防法修改的研究论证工作，适时纳入立法规划或立法计划。现行《河南省消防条例》修正出台已9年，与国家法在许多内容、条款上存在冲突，且新领域新业态消防安全、数字化消防安全风险管控等内容缺乏，不适应当前消防事业发展要求，已列入市人大常委会今年的立法计划调研项目，将进行修订。近期，市人大常委会正在围绕《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修正工作开展立法调研。鉴于上位法会出现一些修改，为降低立法成本，保障立法的权威性和前瞻性，社会建设委认为，当前，制定我市消防管理地方性法规虽然必要，但时机还需进一步把握。

三、审议意见和建议

消防安全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大局，是惠及民生、确保民安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阳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我市“11·21”重特大火灾事故重要批示精神，2022年12月，还印发了《安阳市安全生产“事前预防”夯基工程实施意见》（安办〔2022〕22号），大力推动全市实施包括安全监管组织能力提升、责任体系建设等在内的9大工程36项任务，体系化、系统化、常态化全面推动消防安全整治向事前预防转型，为我市强化“大安全、大应急”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审议后认为，殷保明、张亮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制定我市消防管理地方性法规，能够完善我市新时代消防治理体系，提高应急救援和防灾减灾能力，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很有必要。基于上位法将会修改，我市《安阳市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办法》正在制定当中，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将制定我市消防管理条例纳入届内立法规划，待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修改后，跟进完成立法工作。同时，督促市政府充分做好前期调研工作，找准立法切口，为立法做好必要的信息储备，按照立法程序，适时启动立法进程，为我市消防安全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提供法律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委员名单**

（2023 年 2 月 25 日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主任委员：杜建勋

副主任委员：郭用周 陈家民

委 员：（按姓名笔画排列）

李文涛 李 明 张剑虹 张 歌（女）罗永宽 程婵娟（女）

关于交办 2023 年度人大代表重点建议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内黄县人民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

安阳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建议 267 件（其中议案转作建议处理的 138 件）。按照《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和完善代表重点建议办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深入调研，分析梳理，并提请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主任会议研究，决定将其中的 8 件建议作为 2023 年度的重点建议交市政府和有关单位重点研究办理。

请市政府明确市级领导带头领办重点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要重点加强督办工作。各承办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提高标准，以问题为导向，全力推动代表重点建议办理取得更大成效。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将适时听取重点建议办理及督办情况汇报，并在年底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及部分市人大代表对重点建议办理工作进行民主评议。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24 日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王金波等职务任免的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四十四条第九款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现提请：

王金波为安阳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马红宾为安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宁红亮为安阳市教育局局长；
王延为安阳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郭向工为安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常景斌为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韩颢为安阳市公安局局长；
杨哲为安阳市民政局局长；
王威为安阳市司法局局长；
李茂生为安阳市财政局局长；
程晓东为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魏冬为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杨卫东为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杨庆兵为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王志刚为安阳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付文彬为安阳市水利局局长；
何辉为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志红为安阳市商务局局长；
刘洁华为安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局长；
张金文为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梁顺德为安阳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双献为安阳市审计局局长；
王俊杰为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罗振方为安阳市统计局局长；
武国斌为安阳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尚栋为安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
孙建国为安阳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李建军为安阳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舒兆学为安阳市信访局局长；
宋有生为安阳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田峻川为安阳市林业局局长；
李晓阳为安阳市文物局局长。
免去李传银同志安阳市人民政府秘书长职务；
免去黄艳同志（女）安阳市教育局局长职务；
免去李建军同志安阳市司法局局长职务；
免去王现波同志安阳市财政局局长职务；
免去李亚非同志安阳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
免去刘健同志（女）安阳市商务局局长职务；
免去薛文明同志安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局长职务；
免去王永斌同志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职务；
免去路德军同志安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职务；
免去郑惠国同志安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李凤霞同志（女）安阳市林业局局长职务。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高永

2023年2月22日

关于王金波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高永《关于提请韩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安政文〔2023〕14号）、《关于提请王金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安政文〔2023〕15号），经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3年2月25日审议通过。

决定任命：

王金波为安阳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马红宾为安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宁红亮为安阳市教育局局长；

王延为安阳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郭向工为安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常景斌为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韩颢为安阳市公安局局长；

杨哲为安阳市民政局局长；

王威为安阳市司法局局长；

李茂生为安阳市财政局局长；

程晓东为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魏冬为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杨卫东为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杨庆兵为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王志刚为安阳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付文彬为安阳市水利局局长；

何辉为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张志红为安阳市商务局局长；

刘洁华为安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局长；

张金文为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梁顺德为安阳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双献为安阳市审计局局长；
王俊杰为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罗振方为安阳市统计局局长；
武国斌为安阳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尚栋为安阳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
孙建国为安阳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李建军为安阳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舒兆学为安阳市信访局局长；
宋有生为安阳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田峻川为安阳市林业局局长；
李晓阳为安阳市文物局局长。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2月25日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提请任免曹娜等职务的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现提请：

任命：

曹娜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付红燕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原明华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于立明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栓金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王文杰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伟

2023年2月24日

关于曹娜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市人民检察院：

根据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伟《关于提请任免曹娜等同志职务的议案》（安检文〔2023〕9号），经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3年2月25日审议通过。

任命：

曹娜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付红燕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原明华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于立明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栓金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王文杰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2月25日

市政府副市长王红兵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一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安阳市人民政府 王红兵

(2023年2月25日)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这次会议审议了《安阳市彰武水库小南海水库南海泉水资源保护条例（草案）》，听取审议了“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关于对《安阳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条例》开展执法检查的议案”、“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审议结果报告，集中交办了2023年度人大代表重点建议。这既是市人大常委会依法用权、认真履职的具体体现，也是对政府工作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在此，受高永市长委托，我代表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及各位代表长期以来对政府工作的关心支持和监督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正视问题，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这次会上，各位代表在审议发言中对政府各项工作既给予了充分肯定，又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建议。特别是针对“两库一泉”水资源保护条例、重点议案审议、重点建议交办等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认真讨论，分析问题客观准确、切中要害，建议意见切合实际、具体可行。通过听取代表的建议，我们更加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吸收，举一反三，不回避问题、不推卸责任，采取更加有力有效的举措，切实在今后工作中努力加以改进。

二、强化措施，全面提升工作水平。今天会议审议的内容都是事关发展、事关民生、事关长远的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也是市政府及各职能部门必须下大气力抓好的重点工作，我们将持续关注、强力推进。关于“两库一泉”水资源保护条例，我们将认真按照审议意见和修改建议，对相关条款进一步修改完善，切实以制度规范推动水环境持续改善、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关于重点议案审议，这是反映民情民意、汇集民智民力的重要举措，市政府将全力支持、全力配合，并不断转化为推动安阳发展的金钥匙。关于重点建议办理，这是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的重要职责和法定义务，我们将提高政治站位，扛稳压实责任，进一步完善办理机制，持续提高办理标准，在协同上下硬功，在公开上有提升，在督办上加力度，坚决将每

一件建议办好办实，不断提高办结率、满意率、解决率。

三、紧盯不放，认真抓好落实反馈。通过参加这次会议，我们直接听取了人大常委会对政府工作的希望和要求，更加充分地了解了各位委员帮助政府做好工作的热情和想法。会后，我一定及时向市政府领导班子进行汇报，切实把这次会议精神和要求贯彻好、落实好。对这次会议提出的问题，市政府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与人大办公室和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建立工作台账，细化工作措施，分解目标责任，加大督查力度。各职能部门要认真对照检查，采取针对性措施，抓好整改落实，并及时将整改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及有关工作部门报告反馈，听取指导意见，真正让群众放心，让代表满意。

今天，市人大常委会任命了新一届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标志着安阳新一届市政府组建到位。市政府将带领各组成单位，在市人大常委会及各位代表的监督支持下，务实拼搏、团结奋斗，为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安阳版贡献力量。

徐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长期以来，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在审议决定重大事项、加强法律和工作监督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全市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真诚希望各位代表对政府工作给予更大力度的关心、指导和监督，我们一定坚决落实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决议，把代表们的宝贵意见和建议转化为下步工作的有效举措，务实推动政府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奋力开创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建设新局面。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3年2月25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是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预定的任务。

小南海水库、南海泉和彰武水库在我市生态系统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将《安阳市彰武水库小南海水库南海泉水资源保护条例》作为重点立法项目之一，是“小切口”立法的又一次实践，对于保护我市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本次会议对条例草案进行了初审。大家认为，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和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广泛调研，对条例的起草和审议做了大量认真细致的工作。对此，应给予充分肯定。在审议过程中，大家对这个条例草案提出了很多很好的修改意见。会后，请有关方面逐条对照研究论证，切实吸纳融入，把这个法规草案修改好完善好，为常委会再次审议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立法工作任务。

提出议案、建议是人大代表的法定职权，是代表人民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具体体现。为做好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所提议案审理工作，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多次听取汇报、实地走访调研，做了大量深入细致、卓有成效的工作。对此，常委会组成人员给予充分肯定。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城环委、社会委的议案审议结果报告，决定将“关于制定完善物业管理领域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列入2024年立法计划，将“关于加快制定《安阳市消防管理条例》的议案”纳入我市五年立法规划，做好立法前期调研，适时启动立法程序；将《安阳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条例》执法检查列入今年工作计划。本次会议还交办的8件重点代表建议，明确了承办单位，提出了办理要求。这些重点建议涉及医疗卫生、农业农村、物业管理、遗址保护等问题，符合我市发展实际，切合群众关心关切。希望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尽快将建议办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责任、强化措施，扎实有序开展；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要加大督办力度，明确办结标准和时限，及时了解建议办理进展情况，认真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每件建议办理工作年内取

得实质性进展。年底将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评估，对重点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评议，确保议案建议办理得高质高效。

本次会议依法任命了新一届政府组成人员，颁发了任命书，进行了宪法宣誓，这是我市政权建设的一件大事。首先，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向被新任命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希望新任命的同志深刻拥护“两个确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倍加珍惜组织的信任和人民的重托，牢记誓言，恪尽职守，勇于担当，勤政廉政，忠诚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为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2023年1月4日，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胜利召开，标志着我市民主法治建设的接力棒转交到了新一届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手中。这是一个新的集体、新的班子，承担着新的责任、新的压力。如何把新班子建设好，不断提升人大常委会整体工作水平，这是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党组高度重视、着力解决的问题。本次会议举行了统计法律法规及统计业务报告专题讲座，对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的相关事项作了明确要求，这既是提高组成人员能力素质的务实举措，也是推动人大常委会工作再上台阶的现实需求。请会后认真学习研究，转化为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本领。在此，我再强调几条原则性的要求。一要强化党的领导。常委会组成人员都是经过党委提名，并经法定程序选举而成为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的。无论是党内还是党外，都是党的干部，都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善于通过人大法定程序，把市委的决策落实好、贯彻好、执行好。二要强化学习提高。无论是连任还是新任的组成人员，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都必须把加强学习摆在重要位置，积极参加常委会组织的各类学习培训活动。为提高履职能力，今年我们将组织所有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履职能力培训。大家要珍惜学习机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熟悉宪法和法律，掌握行使职权必备的知识 and 技能，不断提高依法工作的水平。三要强化依法履职。要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原则和集体行使职权原则，积极行使法律赋予的权利。常委会会议举行前，常委会组成人员要就会议议题认真做好审议准备。在会议审议时，应当围绕议题主动、充分地发表意见，并谨慎负责地行使好表决权。四要强化纪律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常委会会议上的发言和表决，不受法律追究，但前提是必须讲党性、讲大局、讲团结，若违反这一前提，则应受到党纪追究。常委会组成人员必须热爱并致力于人大工作，妥善安排好各项工作，优先服从常委会工作需要，依法参加好常委会会议和常委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要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始终保持清正廉洁，自觉接受市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切实维护和树立好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良好形象。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 玲	杜建勋	桑建业	李传银	王现波	夏 军
郭用周	王大鹏	杜 毅	戴厚生	罗永宽	徐 冰	宋胜利
朱玉震	李文涛	董国禄	陈家民	张建林	杜 芬	郝保旺
张剑虹	李 阳	王子龙	王为治	王庭希	师君芳	吕文霞
吕永杰	刘 军	李长奉	李任增	李红院	李 明	杨志强
何占源	何永正	张 歌	苗雅文	姚宏斌	姬卫军	韩爱民
韩 啸	程志勇	温 伟	谢 东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王 朴	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王红兵	市政府副市长
司卫青	市监察委副主任
苗 雨	市中级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
鲁志凌	市人民检察院常务副检察长
王 威	市司法局局长
杨庆兵	市住建局局长

列席代表	郝合兴
	李向丽
	刘艳平
	陈永军
	高爱民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杜建勋、李传银、王现波、夏军，秘书长郭用周及常委会组成人员 44 人出席会议。市“一府一委两院”领导高勤科、李红伟、李杨等列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初审了《安阳市燃气管理条例（草案）》。会议要求，有关方面结合安阳实际，认真梳理研究本次会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对条例进行修改完善，为常委会再次审议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安阳市南海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草案）》。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修改完善后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三、听取审议了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杨卫东作的关于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委员会要根据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起草审议意见，交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研究处理，研究处理情况要在规定时间内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听取审议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魏冬作的《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决议。会议要求，一要坚持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要对接已有规划和专项规划，确保一体推进、系统见效。要推进综合交通、公共服务、生态保护、能源设施、水利设施等多规合一，实现一体规划管发展、一张蓝图绘到底。二要突出引领作用。要着眼主动融入京津冀、对接郑州都市圈、联系长三角、建设“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等区域协调发展目标，强化与周边城市空间对接，在更大的战略空间考量推动交通、产业、生态等要素协同发展。三要留足发展空间。要深入研究我市发展的机遇挑战、优势潜力，对市域不同时期的环境容量进行科学预测，进一步统筹好传统基础设施和 5G 以及未来

6G、物联网、人工智能、数字城市等新技术基础设施的迭代与共生，进一步提升编制的前瞻性。四要依法履职尽责。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主动认领职责，高标准落实落细规划；市人大常委会要充分发挥监督作用，推动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为实现我市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五、经审议，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任免名单另发）。

六、举行了国土空间规划业务知识专题讲座。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 完成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杨卫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度全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总体情况

（一）大气环境质量：全市优良天数 221 天，占比 60.5%，比省定目标多 16 天；PM10 年均浓度为 91 微克 / 立方米，比省定目标低 8 微克 / 立方米；PM2.5 年均浓度为 52 微克 / 立方米，比省定目标低 1 微克 / 立方米；综合指数 5.215，在全国 168 城市中倒排第六，同比前进 2 个位次，完成市委市政府“退五争十”目标。

（二）水环境质量：全市 8 个国省控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达标率为 100%，是全市有水质监测记录以来历史最好水平，排名全省第一；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 100%，南水北调水质稳定达到Ⅱ类。

（三）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 10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4 个国考地下水点位中，1 个点位由Ⅳ类水质改善为Ⅲ类水质，其他点位保持稳定。

二、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完成林州凤宝等 3 家 18 套落后低效产能淘汰；积极推进沙钢永兴等 8 家钢铁企业产能整合；完成 3 家化工产业园区和 1 家家家具产业集群综合整治任务。二是积极调整能源结构。市禁煤区内洁净型煤生产企业全部关停到位；新增地热供暖能力 52.28 万平方米，新建、改造供热管网 24.49 公里，新建

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0.1 万千瓦。三是加快调整运输结构。建成万庄公铁物流园铁路线和滑县铁路专用线；市区公交车辆新能源比例 100%，市区纯电动出租车占比 97%。四是深化工业深度治理。完成钢铁行业 9 个、水泥行业 3 个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完成 73 家企业深度治理和提升改造；完成 VOCs 源头替代 99 家，完成治理设施提升改造 5 家；完成 89 家企业绩效分级提升培育，推荐 AB 级和绩效引领企业 81 家。五是加强面源污染治理。强化扬尘防治、秸秆禁烧、禁燃禁放、餐饮油烟治理，5237 户餐饮单位规范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安装油烟在线监控 304 户。六是推进移动源污染防治。开展源头管理，加强 664 家用车大户车辆门禁系统监管；安装柴油货车 OBD 监控系统 5152 台，联网 1006 台；开展储油库、加油站 VOCs 治理，实施错峰装卸油和引导夜间加油；监督抽测非道路移动机械 2891 台，路检路查和入户执法检查柴油货车 6.6 万余辆，处罚 152 辆。七是着力提升协商减排成效。推进市区 19 家重点企业落实协商减排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 4.74 吨 / 日，减排比例 20.3%。八是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坚持每日分析研判，提前预判及时启动管控措施；更新完善 3825 家涉气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实施差异化减排调控，不断提升管控水平。

（二）深入推进水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加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制定实施《安阳市 2022 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组织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 6 个专项行动，15 家重点排污单位全部达到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是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果。15 个市级和 10 个县级城市黑臭水体基本实现“长制久清”。三是推进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完成省、市水污染防治攻坚重点工程 20 个；持续开展河流“清四乱”和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整改突出问题 42 处；开展安阳河沿线排污口、雨污管网、面源污染大排查大整治，冯宿桥断面水质提升为Ⅱ类；红旗渠、淇渐河、汤河水库、“两库一泉”被评为首批省级美丽河湖优秀案例，创建数量全省第一。四是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开展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3 个市级、5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综合评分均为满分；在全省率先编制《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安阳段突发水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回头看”专项行动，排查整治环境问题 6 处。五是开展医疗污水治理补短板。完成 47 家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工作。

（三）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强化源头治理。完成 72 家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治理。二是严格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对 113 个用途变更地块实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加强 4 个污染地块联动监管，开展土壤风险评估，推进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三是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落实耕地土壤污染预警制度，全面落实严格管控类耕地风险管控措施，落实安全利用类耕地产出农产品临田检测制度。四是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完成 80 个行政村环境整治任务；新建 23 个乡镇政府驻地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35.17%。五是强化土壤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控。完成 2 个化工园区地下水调查评估；实施重点区域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和垃圾填埋场防渗改造。

（四）积极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帮扶指导。组织 9 个“进企帮企”工作小组，开展“万人助万企”驻点帮扶，深入一线了解企业环保方面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跟踪帮扶，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二是优化审批服务。下放环评审批权限，将污染较轻、环境风险较小项目的环评、排污许可证等手续，下放至县（市、区）和经济开发区，赋予基层更多权限，减少办理层级；对环境影响较小的项目，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提高审批效率；对省市重点项目，开辟绿色通道，优化审批程序，缩短审批时间。全年共审批环评报告 255 个，其中保障 175 个重点项目顺利通过环评审批。三是深入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坚持每月 5 日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已连续开展 38 次，累计服务企业 4197 余家次，解决各类环境问题 1726 个。四是实施“正面清单”和差异化管控。对纳入“正面清单”企业，实施无打扰监管；综合运用在线监控、用电监控、无人机等科技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尽量做到对守法企业无事不干扰，对非法企业实施精准打击；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对 A 级、B 级和绩效引领企业实行自主减排和豁免管控，使绩效水平高的企业享受政策红利，释放最大产能。

（五）强化督察问题整改和执法监管。一是狠抓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共 32 项整改任务，已完成 29 项，3 项任务正在有序推进，146 起群众举报件已全部办结；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共 38 项整改任务，已完成 27 项，11 项任务正在有序推进，114 起群众举报件已全部办结。二是强力开展专项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双随机”执法监管、夏季重点区域企业监督帮扶等一系列专项执法行动，依法严惩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查处违法案件 635 起，涉刑和拘留案件 10 起，处罚金额 4012.25 万元。三是常态化开展固废辐射环境监管。持续加强“一废一库一品”（危险废物、尾矿库、化学品）环境监管，组织开展 168 家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加强医疗废物安全收集、储存、转移、处置等各环节监管，确保医废及时、高效、安全处置；对全市 270 家辐射单位进行排查整治，保障了全市辐射环境安全。

（六）持续提升科学治污能力和水平。一是着力提升监测监控能力。完成 27 个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从两个参数升级为六个参数，为空气质量精准管控提供数据支撑。二是开展污染源在线远程质控系统建设。安装 50 套质控设备并开始远程质控监测，有效提升了环境监控能力，确保了在线监控数据质量。三是继续开展“师带徒”人才培养工作。积极培养技能型、专业型、创新型技术人才，有力促进了全系统专业技术水平的提升。

（七）加强生态文明创建和环境宣传。在前年林州市被授予全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称号后，2022 年滑县被评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开展生态文明宣讲轻骑兵活动，积极倡导节约、低碳、绿色消费方式和生活习惯，营造人人关心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的浓厚氛围。

经过一整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践，我们在如何使安阳环保能够“走出来”的路上不断

探索，并取得了初步成果：我们在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形成了“一企一策”实施污染深度治理的工作模式；我们坚持绵绵用力、久久为功，努力实现以“好时更好些、差时少差点”，形成了从会战攻坚转化到常态治理的日常监管督导工作体系；我们在总体不加严管控的情况下，初步探索出一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融合共赢的路子。

三、存在的突出问题

尽管我市深入开展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了扎实成效，环境质量持续得到明显改善，但是我市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总体上尚未根本缓解，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污染问题仍然突出，环境污染治理攻坚任务异常艰巨，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一）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的压力依然巨大。空气质量改善成果仍然十分脆弱，空气质量排名与竞争城市相比没有明显优势，稍有松懈就会不进则退，改善空气质量的压力依然巨大。

（二）结构性污染问题尚未有效解决。我市是传统重工业城市，钢铁铸造、水泥建材、煤化工等传统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高达 83.3%，高耗能行业占工业比重达 70.2%。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运输结构偏公路的现状仍将长期存在，产业结构调整进展缓慢、工业布局不合理、污染排放量大的状况尚未根本改变，特别是钢铁行业整合升级步伐较慢，西部冶金、建材、煤化工布局集中，大宗货物运输与工业污染相叠加，污染物排放总量远超环境容量，严重影响我市环境质量改善。

（三）生态环境治理难度逐渐加大。重点行业工业企业基本实现达标排放、超低排放，进一步开展污染治理的空间不断压缩，治理难度不断加大，企业治污积极性明显不足，治污投入显著减少，持续减排的压力不断加大，经济发展对环境容量的需求与生态环境承载力之间的矛盾依然突出。

（四）水污染防治问题仍较突出。部分城区未实现雨污分流，污水管网不完善；产业集聚区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明显不足；部分区域黑臭水体问题依然突出；持续实施生态调水和长时间保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难度较大，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压力较大。

（五）农村污染问题逐渐凸显。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严重滞后，要求新建的 30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目前仅开工 8 个，13 个尚未落实资金；已建成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率低，139 个集中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中 62 个闲置，“晒太阳”现象严重；农村秸秆和生活垃圾未得到妥善处置，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历史欠账较多。

（六）县区污染治理攻坚势头明显弱化。市四大班子高度重视污染治理攻坚战，但目前县区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压得还不够实，重视程度明显不足，攻坚势头明显弱化；各级各部门攻坚合力不够，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局面尚未真正形成；仍然存在作风不实、标准不高、松懈厌战和精神懈怠等现象，甚至存在政策棚架、落实

不到位等情况，对污染治理攻坚成效造成一定影响。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3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将坚持以污染物总量减排为核心，坚持科学精准依法治污，健全系统化、常态化、精准化减污降碳工作体制和工作推进机制，继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面完成省市环境攻坚目标任务，持续改善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积极助推全市经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现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融合共赢，加快推进天蓝、地绿、水清的大美安阳建设。

（一）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强化 PM2.5 与 O3 协同控制，突出源头治理，重点打好消除重污染天、柴油货车污染治理、臭氧污染防治三大标志性战役，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继续实施工程减排，加强工业企业提标治理，实现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全覆盖；完善协商减排机制，根据《安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制定超低排放限值，推进市区重点企业协商减排全覆盖；开展无组织排放专项整治，系统实施企业无组织排放密闭化改造，加强厂区清扫保洁和绿化硬化；加强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污染综合整治，强化餐饮油烟治理、秸秆禁烧和全域烟花爆竹禁放等专项治理，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科学精准管控，强化应急管控减排措施，切实减少重污染天气。

（二）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开展入河排污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打好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继续推进城市黑臭水体“动态清零”；完善常态化、规范化生态补水机制，持续生态调水，充分利用水资源，实现河流断面全面达标；推动国家级开发区、化工园区完成污水处理设施排查整治和完善提升工作；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确保“一渠清水永续北送”。

（三）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严格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实施全市地下水“双源”调查（饮用水源、重点污染源）；积极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抓好重金属、固废、危废、医废收集处理；新建 30 座乡镇污水处理厂，实现所有乡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探索形成符合我市实际的农村生活污水系统治理模式；完成 94 个村庄农村环境整治任务。

（四）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企业帮扶指导，深入开展“企业服务日”、“万人助万企”、重大项目建设“三个一批”活动，不断提高服务效能和质量；优化环境执法监管方式，完善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坚持分类施策、差异化管控，推行不打扰执法模式，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五）严格执法监管和环境风险防范。切实抓好中央、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整改成效；强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保持生态环境执法高压态势；加强应急监测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面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维护全市生态环境安全。

（六）全面加强能力作风建设。全面完成生态环境系统垂改和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完善生态补偿金管理机制，优化生态补偿金使用，发挥激励作用，撬动企业污染深度治理积极性；着力加强环境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生态环境科技支撑和智能化管理系统建设，全面提升现代环境治理能力；实施生态环境系统形象提升工程，理顺体制机制，强化内部绩效考核，扎实开展“师带徒”人才培养，努力打造一支生态环保铁军，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整体形象。

各位领导，各位代表，今后我们将以这次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 2022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为契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面巩固提升生态环境改善成果，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生态环境高颜值和经济发展高质量！

特此报告。

关于我市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 完成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 2023 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安排，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为此，市人大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以下简称“城环委”）对我市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开展调研工作情况

4 月初，城环委书面征求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市直有关部门对我市 2022 年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对收集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梳理，明确了调研重点。4 月中旬，城环委赴部分企业、建筑工地和高新区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对污染治理现场和智慧环保建设工作进行实地调研，与市生态环境局、发改委、工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等有关部门深入座谈交流，详细了解了我市大气、水、土壤的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并提出了具体的意见和建议。

二、我市 2022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总体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政府和职能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双轮驱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一）污染防治攻坚战战果丰硕。一是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2 年，全市优良天数、PM_{2.5} 年均浓度、PM₁₀ 年均浓度、综合指数均超额完成阶段省定、市定目标任务。二是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国省控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达标率全省第一，达到历史最好水平；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为 100%，南水北调水质稳定达到Ⅱ

类。三是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 10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1 个国考地下水点位由Ⅳ类水质改善为Ⅲ类水质，其他 3 个点位保持稳定。

（二）环境监管能力和水平稳步提升。一是着力提升监测监控能力。完成 27 个乡镇空气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全部与省、市平台联网运行，为空气质量精准管控提供数据支撑。二是开展污染源在线远程质控系统建设。开展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远程质控系统试点工作，保证了在线监控数据质量。三是加强技术人才培养工作。通过开展“师带徒”等活动，积极培养技能型、专业型、创新型技术人才。

（三）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严格执法监管齐头并进。一是创新环评服务。对环境影响较小的环评文件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环评审批时间全部压缩为 1 个工作日，将污染较轻、环境风险较小项目的环评等手续，下放至各县（市、区）。二是强化规范执法、柔性执法。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执法“正面清单”、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等制度；综合运用在线监控、用电监控、无人机等科技手段，推行非现场监管方式。三是严格生态环境执法。开展“双随机”执法监管、夏季重点区域工业企业监督帮扶等一系列专项执法行动；持续加强“一废一库一品”（危险废物、尾矿库、化学品）环境监管；对全市辐射工作单位进行排查整治，确保了全市辐射环境安全。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 年，全市各级政府和职能部门在完成环境保护责任目标工作方面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是从调研的情况来看，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一）全民环保意识有待提高。一是部门认识仍有偏差。有的部门对污染防治工作的艰巨性、长期性认识上有差距，面对提高环境质量的空间越来越小、难度越来越大的现状，对环境保护工作存在畏难情绪、厌战思想，缺乏打攻坚战、持久战的思想准备和应有的拼搏精神。二是企业法治观念不强。一些企业存在“守法成本高、违法成本低”的心理，为降低成本，故意停运或不正常使用治污设备、偷排或超标排放污染物的现象时有发生，违法现象仍屡禁不止。三是环保宣传氛围不浓。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章的宣传还不到位，公众参与度低，“环境保护人人有责”的氛围还没有全面形成。

（二）污染防治短板依然突出。一是大气污染防治方面。我市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运输结构偏公路的现状仍然存在，产业结构调整进展缓慢、工业布局不合理、污染排放量大的状况尚未根本改变。2022 年，焦化行业排放总量不降反升，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的压力依然巨大。二是水污染防治方面。城市排污管网建设及雨污分流改造滞后，特别是老城区污水源排除不细致、不彻底，雨污分流率低，既造成暴雨季节污水处理厂溢排，又浪费有限的污水处理设施；乡镇污水集中处理率不高，处理设施和管网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欠账较多。三是土壤污染防治方面。农事活动大量使用化肥、农药、地膜，农业现代种养殖技术

推广缓慢，有机肥利用率不高；农村垃圾收集未实现区域内全覆盖，布局的农村垃圾收储、清运设施严重不足，垃圾处置不及时、不规范等问题仍然存在。

（三）环境监管机制不够完善。一是生态环境管理智能化水平不高。现有网络覆盖面小、监控点位少、布局不够合理，信息化平台建设缓慢，信息数据“孤岛”多，尚未形成生态环境科学治理大数据共享、大平台指挥、大体系支撑，不能起到有效监控、支撑决策的作用。二是环保工作整体合力还不强。个别县（市、区）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不够，环保资金投入不足，治污项目推进慢，防治举措不精准；环境保护涉及环保、农业、水利、工信、住建等多个职能部门，但我市目前较多是各部门各自为战，信息沟通不畅、协调联动不够；街办乡镇、社区村组日常环境监管责任不实，网格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不高。

四、几点建议

针对本次调研发现的问题，为做好下一步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以下意见和建议：

（一）加大宣传，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宣传教育，在全社会营造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加强对基层执法人员、企业主体和社会公众的普法宣传力度，充分利用“6·5”世界环境日、节水宣传周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法治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等活动，倡导绿色生活方式，形成绿色、低碳、节约的良好社会风尚，调动全民参与生态保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进全民环保意识的提高和爱护环境习惯的养成，在全社会营造公众参与、共同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补齐短板，进一步提高环境保护的整体化水平。要坚决守住“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着力打好“三大战役”。一要打好蓝天保卫战。强化PM_{2.5}与O₃协同控制，突出源头治理，重点打好消除重污染天、柴油货车污染治理、臭氧污染防治三大标志性战役，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继续实施工程减排，加强工业企业提标治理，实现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全覆盖。二要打好碧水保卫战。要加快补齐城镇、乡村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尽快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开展入河排污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打好黄河流域水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继续推进城市黑臭水体“动态清零”。三要打好净土保卫战。要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突出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物，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有效防范风险；要统筹抓好全市城镇、乡村环卫和生活垃圾处理，实现全市生活垃圾的减量化，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三）紧扣重点，夯实高水平环境监管基础。一是加大生态环境智能化资金投入力度。加大对智慧能源体系、医疗废物信息化管理平台、生活垃圾和固体废物全过程智能化处理体系等的探索建设和支持力度。鼓励和支持园区、区域整合现有资源，搭建集中统一的监测服务平台，将各类设施纳入统一监管，强化信息收集、共享、分析、评估及预警，逐步建立完善

善的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智能管理系统。二是完善环保执法联动机制。要根据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部门分工负责的规定，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环保职责，形成“全市一盘棋，全民参与环保”的新格局；要强化环保部门的统一监管力度，有序整合并明确分散在不同领域、不同部门、不同层次的监管职能，减少职能交叉；要建立环保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联动机制，以及与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的查案办案协作机制，形成打击环保违法犯罪的合力。三是正确处理全力拼经济和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之间的关系。既要持续深化企业帮扶指导，优化环境执法监管方式，完善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也要严格控制项目质量，严把环评审批关，堵住源头，坚决杜绝“双高”项目上马。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魏 冬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在，我就《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及有关情况向会议进行报告，请予审议。

一、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情况

国土空间规划是空间发展的指南和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以及我省有关工作部署安排，我市于 2019 年启动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遵循“党委领导、政府组织、部门合作、专家领衔、科学决策、公众参与”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莅安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秉承“前瞻 30 年、编细 15 年、编实十四五”时序安排，落实国家战略，立足安阳实际，紧紧围绕“一个强市、八个领先”奋斗目标，有序开展、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其主要特点如下：

一是坚持党委领导，全面加强组织协调。市委高度重视我市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工作，2019 年 10 月，印发了《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实施方案》（安规委〔2019〕4 号），成立了以市委书记任组长的高规格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加强对规划编制工作的组织领导，高位推动规划编制工作。

二是瞄准国内、省内双“一流”，确定高水平规划编制团队。在规划编制之初，我市多次前往中规院、省国土调查规划院等国内、省内“一流”团队对接、考察，最终，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由中规院（北京）规划设计公司牵头，联合河南省国土资源调查规划院，

安阳当地两家设计院（市规划设计院、市国土资源调查规划测绘院）以及北京大学等高校参与，共同组成高水平、多专业、跨领域合作“1+1+2+N”模式的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团队。

三是广泛开展调研，扎实做好规划编制前期工作。规划编制工作启动后，我市组织规划编制技术团队多次前往各县（市）区、市直部门（单位）调研，通过实地踏勘、现场座谈等方式，全方位收集基础数据，同时通过报刊、微信、网络等媒体开展《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问卷调查，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规划编制的意见和建议，扎实做好规划编制前期工作。

四是深入开展专题研究，为规划编制提供科学支撑。按照国家、省工作要求并结合我市实际，开展了安阳市“双评价”、“双评估”、人口与城镇化发展研究、产业发展研究等7个方面的专题研究，为规划方案编制提供科学支撑。

五是夯实底图底数，为规划编制提供详实基础。结合规划编制需求，我市以“三调”为依据，开展并完成了国土空间规划现状基数分类转换，进一步做实做细基数底图，全面夯实了规划基础。

六是多层次征求意见建议，积极提升规划成果质量。我市规划编制工作启动以来，多次向市委、市人大、市政协和省自然资源厅进行了阶段性成果汇报，认真听取多方面意见和建议，顺利完成了“三区三线”划定，形成了《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于今年1月份全面征求了安阳军分区以及市发改、交通、水利、住建、工信、生态环境、电力等部门（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共30余个部门（单位）意见，收集到意见277条，大部分予以采纳并落实到评审成果之中，进一步提升了规划成果质量。

二、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方案情况

我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双评价”、“双评估”等研究成果为依托，明确了全市资源环境底线，识别出问题和风险，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严格落实国家和河南省区域发展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以及省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统筹全域全要素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优化了国土空间格局，是我市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擘画“活力古都、出彩安阳”高质量发展的空间蓝图。规划方案主要内容为：

（一）战略引领，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规划确定我市目标愿景为：中华文字古都、区域中心强市；城市性质为：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中原联动京津冀的区域中心城市。规划到2035年，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新格局，建成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

（二）区域协调，共筑跨域协同发展示范区。主动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格局，积极服务京津冀、全面对接郑州都市圈。加强与邯郸、长治等毗邻城市合作，提升省际交界地区协作水平。立足安阳枢纽优势、产业优势、服务优势，引领豫北跨域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重点保

障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打造成为“安—濮—鹤”协同发展的引擎。强化与濮阳、鹤壁在生态共治、文化共保、能源共建、交通互联、产业融合等领域的协同发展。

（三）上下传导，从严落实省级规划目标任务。以“三区三线”划定为主线，细化、落实并合理确定县（市）、乡（镇）主体功能定位，将省级规划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层层分解到县（市、区），精准落位到图斑地块。市域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504.85 万亩，占耕地保有量目标 90.1%；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464 平方公里，占市域面积 6.3%；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594.6 平方公里，占市域面积 8%，其中：新增城镇建设用地约 72 平方公里。

（四）全域统筹，构筑美丽国土空间新格局。构建全域“一核引领、三区联动”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积极推动安阳市中心城区联动安阳县县城一体化发展，突出集聚功能，打造全市核心增长极；统筹西部绿色发展区、中部城镇集聚区、东部城乡融合区协同发展。市域构建 5 级城镇体系（一级：中心城区；二级：林州市、滑县县城和安阳县县城；三级：汤阴县城、内黄县城和水冶镇；四级：38 个重点镇；五级：其他一般镇），积极发展安阳市中心城区（联动安阳县县城），重点培育林州、滑县形成市域副中心，推动人口和公共资源向各级重点城镇集中。

（五）粮食安全，稳固高效特色的农业空间。严格耕地保护，夯实豫北粮仓，推动耕地资源优化布局与质量提升，构建“三区两带（优质专用小麦种植区、西部坡地特色种植带、东部沙地果蔬种植带）、一环多点（都市休闲农业环、多个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市域农业生产空间格局。优先确定内黄、滑县等耕地集中分布和质量较高区域永久基本农田目标任务。

（六）生态底线，维系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依据生态保护红线，严守自然生态安全边界，以山为屏，以水为带，构建“一屏两区（太行山生态屏障、低山丘陵生态保育区和平原防沙生态保育区）、多廊多点（两级生态廊道、自然保护地及水库）”的生态安全格局。

（七）核心集聚，打造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构建“一核一区（中心城区联动安阳县县城一体化发展区域，一核联动水冶镇、汤阴县城构建城镇协调区）、轴带集聚（京广、南林、郑济等城镇集聚发展轴）、多点支撑（多个重点镇）”的城镇发展空间；双区引领，做大做强安阳国家级高新区、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以 8 个开发区为平台，保障产业发展空间。规划形成四级（市—县 / 区—镇 / 乡—社区 / 村）城乡公共服务体系，打造宜居宜业生活圈。

（八）文化传承，塑造活力出彩的文化空间。构建全域历史文化遗产整体保护空间体系，打造殷墟大遗址、红旗渠精神、大运河文化三大品牌，构筑全域文化魅力空间格局。

（九）以人为本，优化品质宜居的中心城区。确定中心城区“东拓、南联、西优、北提、中兴”的空间策略，构建“十字双轴（南北向中华路—永明路、东西向文峰大道—文明大道）、一城四片（核心城区，殷墟、铁西、高新、洹河文化 4 个片区）”的空间结构，

构建网络化蓝绿空间、体系化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179.29 平方公里，中心城区人口规模控制在 168 万人。强化“四线”（绿线、蓝线、紫线、黄线）管控，统筹推进城市更新，稳步开发地下空间，优化完善道路交通、市政设施、安全防灾等各类空间。

（十）要素支撑，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通过完善通道、提级枢纽，支撑安阳融入区域协同发展，践行低碳发展理念、提高绿色出行比例，打造集约高效的骨干交通体系，强化安全韧性的防灾体系，完善城乡一体的保障体系。

（十一）乡村振兴，优化乡村发展格局。分类推进村庄布局优化，建设“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美丽村庄，维护“特色保护类”传统村落，实施“整治改善类”村庄改造，稳步推进零星散居、空心化率较高的“搬迁撤并类”村庄调整，推动乡村产业可持续发展和美丽宜居新农村建设。

（十二）保障实施，健全空间规划治理新机制。以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统领，持续推进“多规合一”，建立健全“市—县（区）—镇（乡）”三级、“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要求，依据省级统一开发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系统，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目前，《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草案公示版）》已公示完毕，规划成果于 3 月 30 日向刘玉江副省长进行了专题汇报。4 月 16 日，省自然资源厅组织来自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北京清华同衡、生态环境部等单位的国内知名专家，对《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成果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对规划成果予以高度评价，顺利通过专家评审。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根据《河南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审查报批工作方案》安排和要求，《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成果应经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待通过审议并按照审议意见修改完善后，将由市政府按程序呈报省政府审批。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下一步，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将继续在市人大的持续关注和悉心指导下，认真按照本次审议意见对规划修改完善，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工作节点要求，及时完成《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上报工作。待规划成果批准后适时开展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编制等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和监督体系，为实现我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加安全，提供科学规划依据和有效要素保障。

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国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建立“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按照市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工作安排，4 月份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以下简称《总规》）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城环委通过广泛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对《总规》进行了初审。现将审议意见报告如下。

一、审议工作开展情况

自 2019 年 5 月我市启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以来，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多次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规划编制进展情况。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统一安排，2021 年城环委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了工作评议，并将《总规》编制情况作为评议内容的一部分。通过开展实地调研、召开座谈会等方式，了解《总规》编制进展情况以及各方对规划编制的意见和建议。2022 年 6 月 7 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专题会议，详细听取了我市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工作情况汇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出席会议，并对规划编制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今年 3 月份，在收到《总规》后，城环委及时下发通知，征求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市直有关单位对《总规》的意见和建议。3 月 27 日，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总规》编制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传银出席会议并讲话，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将规划做实做细，编制真正管用实用好用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根据征求到的意见、建议，城环委再次组织召开座谈会，就相关单位提到的“部分乡镇名称表述需进一步规范、森林覆盖率等部分数据有待进一步论证”等问题，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交流探讨，并对进一步完善《总规》提出具体要求。

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基本情况

城环委认为,《总规》对我市现状调查较为深入,基础资料翔实,原则明确,框架层次清晰,内容较为全面,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操作性。

(一)总体格局明晰。根据国家、省、市主体功能区定位,落实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统筹全域全要素,完成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双评价”工作。结合积极主动融入京津冀、对接郑州都市圈、联系长三角,依托安阳机场,联动安濮鹤,建设“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打造豫北金三角城市群,筑建中原城市群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桥头堡等情况对区域协同发展进行重新梳理,紧紧锚定了“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围绕全面建成新时代区域中心强市目标,科学统筹了农业、生态、城镇空间。

(二)功能定位精准。对我市历史文化、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资源禀赋、主导职能各类产业空间规划进行了认真分析,提出了围绕8个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构建“先进制造业走廊”“产业创新走廊”,助力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以红旗渠、殷墟遗址、安阳古城、运河道口古镇为载体,促进文旅融合发展,打造古今交融的文明传承示范区;发挥区位优势,建设航空、铁路、公路三位一体的综合交通体系,打造国家级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坚持以人为核心,提升城市规模能级,中心城区联动安阳县城,实施北提、南联、东拓、西优、中兴,形成“十字双轴、一城五片、一主三副”的空间结构。努力将安阳建设成为一个宜居、宜业、宜游、独具魅力的新家园。

(三)落实了“多规合一”的改革要求。一是发挥主体功能区战略导向作用。在保持原主体功能区总体稳定的前提下,对全市县级主体功能进行适当优化。二是充分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协调性作用,与各类产业规划和空间规划进行衔接,统筹协调各类重大建设项目的空间需求,通过精准落图、示意落图等形式纳入规划,为下一步这些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三是建成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并将各类专项规划纳入“一张图”协调矛盾,确保“数、线、图”一致,实施信息化、智能化、数据化的空间治理,有效提升规划管理现代化水平。

三、意见建议

城环委认为,《总规》在体现综合性、战略性、协调性和基础性等方面,仍有一些可深化提升的空间,为进一步做好这版规划,城环委提出如下建议:

(一)进一步做好规划之间的衔接。一是强化与上位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各专项规划、国家和省重大战略布局的衔接,确保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协调统一。二是强化规划对区域协同发展的引领推动作用。着眼主动融入京津冀、对接郑州都市圈、联系长三角,依托安阳机场,联动安濮鹤,建设“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打造豫北金三角城市群,强化与周边城市空间对接,预留接口,在更大的战略空间考量推动交通、产业、生态等要素协同发展。

（二）进一步科学布局各类各级空间。一是要根据实际确认现状市域整体地形地貌，完善空间管制方式和准入标准，对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和用途管控提出指导性意见，增强规划的操作性。二是城镇发展区空间，应按照开发边界，使之更加切合我市发展实际。增加对土地利用和建设方面存在的历史遗留问题的分析、研究、处置等内容。对开发边界范围内暂时未纳入规划用地或开发边界范围外已批准的项目提出具体指导意见或监管措施。三是乡村发展区空间，农村宅基地要建新拆旧，逐步释放土地存量，提高土地整体利用水平。

（三）进一步突出规划延续性和刚性。对原总体规划中的强制性内容，做好过渡期内的衔接协同，对不相适应的内容提出处置原则。市域层面，研究好安阳市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级的定位和关系。规划好中心城区以及城镇（乡）体系关系和发展关系，不能自上而下全部扩张，要由横向扩张向纵深增容转变，引导好人口的积聚流动和土地指标的相互调配，实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成果共享的最大化和资源的集约化。

（四）进一步提高规划的前瞻性。要根据产业发展、功能定位和近年来人口增长规律等对人口规模及空间分布进行合理预测，坚持需求导向，进一步充实和优化城市基础设施等规划内容的编制深度，合理配建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等，统筹安排交通、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及规模；在规划层面统筹好传统基础设施和 5G、物联网、数字城市等新技术基础设施的迭代与共生；对市域不同时期的环境容量进行预测，规划中的城市功能、产业空间布局要与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有机衔接。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 决 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安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魏冬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会议同意《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由市人民政府按照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研究、修改和完善后，按法定程序上报审批。

关于刘士勇职务任命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高永《关于提请王金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议案》（安政文〔2023〕15号），经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4月25日审议通过。

决定任命：

刘士勇为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4月25日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提请任免元世宇等同志职务的议案

安阳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十四条和第三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第十八条和第二十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统一调用辖区内检察官履职问题”的指导意见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提请：

任命：

元世宇同志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侯 幸同志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杨利芳同志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赵红利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陈凤敏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贾云飞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闫国军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侯 铠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苏合周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闫关成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王建才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伟

2023 年 4 月 19 日

关于元世宇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市人民检察院：

根据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伟《关于提请任免元世宇等同志职务的议案》（安检文〔2023〕21号），经安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4月25日审议通过。

任命：

元世宇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侯 幸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杨利芳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赵红利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陈凤敏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贾云飞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闫国军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侯 铠为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免去：

苏合周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闫关成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王建才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4月25日

市政府副市长高勤科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2023年4月25日)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这次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安阳市燃气管理条例（草案）》《安阳市南海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草案）》，听取和审议了2022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和《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这是市人大常委会依法用权、认真履职的具体体现，也是对政府工作的有效监督和支持促进。

在此，受高永市长委托，我代表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及各位代表长期以来对政府工作的关心支持和监督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正视问题，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这次会上，各位代表在审议发言中对政府各项工作既给予了充分肯定，又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建议。特别是针对燃气管理条例、南海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生态环境和国土空间规划等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认真讨论，分析问题客观准确、切中要害，建议意见切合实际、具体可行。通过听取代表的建议，我们更加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认真吸收，举一反三，不回避问题、不推卸责任，采取更加有力有效的举措，切实在今后工作中努力加以改进。

二、强化措施，全面提升工作水平。本次会议审议的内容都是事关发展、事关民生、事关长远的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是市政府及各职能部门必须下大力气抓好的重点工作，我们将持续关注、强力推进。在燃气管理方面，认真按照审议意见和建议，对相关条款进一步修改完善，切实以制度规范推动燃气市场持续改善、保障我市燃气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在南海泉域水资源保护方面，严格对照《条例》规定，统筹水资源全过程管理，抓好水资源储备与涵养、管控与调度、取水与用水，稳步提高我市水资源节约保护利用水平。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继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助推全市经济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实现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融合共赢。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方面，积极完善规划编制，持续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强化自然资源整体保护和高效利用，为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贡献力量。

三、紧盯不放，认真抓好落实反馈。通过参加这次会议，我们直接听取了人大常委会对政府工作的希望和要求，更加充分地了解了各位委员帮助政府做好工作的热情和想法。会后，我一定及时向市政府领导班子进行汇报，切实把这次会议精神和要求贯彻好、落实好。对会上提出的问题，市政府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与人大办公室和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建立台账，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加强督导。各职能部门要认真对照检查，采取针对性措施，抓好整改落实，并及时将整改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及有关工作部门报告反馈，听取指导意见，真正让群众放心，让代表满意。

徐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长期以来，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听取汇报、开展视察、调查研究、审议督办、提出建议，对指导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真诚希望各位代表对政府工作给予更大力度的关心、指导和监督，我们一定坚决落实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决议，把代表们的宝贵意见和建议转化为下步工作的有效举措，推动政府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奋力开创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建设新局面。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3年4月25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预定任务。

《安阳市燃气管理条例》是市人大常委会今年的重点立法项目之一。条例的制定符合我市城镇化快速推进的发展趋势，符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现实需求，对于界定权利义务、理顺管理职责，保障我市燃气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本次会议对条例草案进行了初审。大家认为，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和市政府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条例制定工作，在赴9个县（市、区）实地调研、座谈论证的基础上，学习考察外地先进经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将我市多年来燃气管理实践中的好做法上升为地方性法规，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操作性。对此，应给予充分肯定。在审议过程中，大家对这个条例草案提出了很多很好的修改意见。会后，请有关方面结合安阳实际，认真梳理研究本次会议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对条例进行修改完善，为常委会再次审议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阳市南海泉域水资源保护条例（草案）》。组成人员认为，常委会对该条例（草案）初审后，市人大有关工作机构认真吸纳省人大常委会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对条例名称、体例结构、管理体制、保护范围等进行了研究修改。修改后的条例（草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更加符合安阳实际，更加符合“小切口”立法的要求，更具地方特色和实用性。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市人大法制委员会要根据本次会议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后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我市是京津冀“2+26”大气传输通道城市，改善环境质量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本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市政府2022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组成人员认为，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双轮驱动，2022年全市优良天数、PM_{2.5}和PM₁₀年均浓度、综合指数均超额完成阶段省定、市定目标任务，国省控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达标率全省第一，达到历史最好水平，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针对结构性污染问题尚未有效解决、环境监管机制不够完善等突出问题，

组成人员建议：一要坚持统筹兼顾、标本兼治。要加强沟通协调，争取政策资源支持，加快钢铁整合进度，从根本上降低污染排放。要加快推进企业“退城入园”，持续推动产业、能源、运输结构调整，实现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全覆盖。要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在产业、能源、交通运输、城乡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减污降碳行动，推进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二要坚持因地制宜、一企一策。要科学精准管控，坚决杜绝“一刀切”，完善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推行不打扰执法模式，让企业在符合环保标准下开足马力生产。三要坚持整合资源，智能监管。要鼓励和支持园区、区域整合现有资源，搭建集中统一的监测服务平台，强化信息收集、共享、分析、评估及预警，逐步建立完善的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智能管理系统。四要理顺职责，强化服务。要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环保职责，有序整合分散在不同领域、不同部门、不同层次的监管职能，建立环保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联动机制，形成打击环保违法犯罪的合力；要持续深化企业帮扶指导，深入开展“企业服务日”“万人助万企”“三个一批”活动，切实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相向而行、融合共赢。

总体规划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当前、未来发展方向，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本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编制及有关情况的报告，举办了国土空间规划业务知识专题讲座。组成人员认为，市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秉承“前瞻30年、编细15年、编实十四五”的规划理念，历时4年充分酝酿，在全面落实省级规划要求、统筹划定“三区三线”基础上，确定了市域农业、生态、城镇国土空间格局，提出了到2035年，将我市建设成中华文字古都、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区域中心强市、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等发展目标，形成了高质量的规划成果，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组成人员指出，规划在体现综合性、协调性、战略性和基础性等方面，仍有一些可深化提升的空间。大家建议：一要坚持多规合一。国土空间规划要对接已有规划和专项规划，确保一体推进、系统见效。要推进综合交通、公共服务、生态保护、能源设施、水利设施等多规合一，实现一体规划管发展、一张蓝图绘到底。二要突出引领作用。要着眼主动融入京津冀、对接郑州都市圈、联系长三角、建设“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等区域协调发展目标，强化与周边城市空间对接，在更大的战略空间考量推动交通、产业、生态等要素协同发展。三要留足发展空间。要深入研究我市发展的机遇挑战、优势潜力，对市域不同时期的环境容量进行科学预测，进一步统筹好传统基础设施和5G以及未来6G、物联网、人工智能、数字城市等新技术基础设施的迭代与共生，进一步提升编制的前瞻性。四要依法履职尽责。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主动认领职责，高标准落实落细规划；市人大常委会要充分发挥监督作用，推动国土空间规划有效实施，为实现我市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 玲	杜建勋	桑建业	李传银	王现波	夏 军
郭用周	王大鹏	杜 毅	戴厚生	罗永宽	徐 冰	宋胜利
朱玉震	李文涛	董国禄	陈家民	张建林	杜 芬	郝保旺
张剑虹	李 阳	王子龙	王庭希	师君芳	吕文霞	刘 军
李长奉	李任增	李红院	李 明	杨志强	何占源	何永正
张 歌	苗雅文	姚宏斌	姬卫军	韩爱民	韩 啸	程志勇
谢 东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高勤科	市政府副市长
姚 波	市监察委委员
李 杨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李红伟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魏 冬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杨卫东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李贵喜	市林业局副局长
栗强云	林州市政府副市长
吕玉明	林州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秦 佳	龙安区政府副区长
刘海燕	龙安区生态环境局局长

列席代表	元丽敏
	任刚信
	张慧敏
	冯 芳
	张玉柱
	明朝敬